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智能”)及控股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法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公司预计2024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鸿斌以及关联监事吴生保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通信工程项目的相关建设与施工	招投标中标价格或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00.00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珠海九洲城市中央公园发展	物联网工程项目的相关建设	125.15	3000	100%	95.83%	2023年4月17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	与施工					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经营及市场需求测算来拟定的，实际发生额按照双方实际发生情况确定，受实际市场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金额之间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实际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名称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91,978.9716 万元
经营场所	珠海市拱北联安路 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光宁
主要股东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190363258N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8 年 7 月 9 日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1,581,707.95
净资产	16,288,147.47
项目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941,942.17

净利润	425,538.00
-----	------------

3、关联关系

华发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4、履约能力：

华发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在日常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主要是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以招投标定价和市场价格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在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与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可实现关联方之间的资源优势互补，符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以业务需求为基础，对与华发集团及其控股的关联企业之间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合理预计，交易定价参照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联董事李鸿斌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意见如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法人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主要为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联监事吴生保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会意见如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法人华发集团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主要为向关联人提供劳务等，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